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苏州市住宅工程质量易发问题防治导则（试行）》的通知

苏住建质〔2026〕4号

各县级市（区）住建局（委）、苏州工业园区规建委，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镇住宅工程质量问题重点整治的通知》（建办质〔2025〕25号）和《江苏省住宅工程品质提升行动方案》（苏建质安质〔2025〕64号）相关要求，切实指导各方做好质量易发问题防治工作，现结合我市实际组织编制了《苏州市住宅工程质量易发问题防治导则（试行）》及相关文件的示范文本，请对照有关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1月22日